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深圳中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ATIC SHENZHEN HOLDINGS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61)

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DELTAMARIN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二日，本公司間接附屬公司中航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訂立協議，據此，附屬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待售股份，代價為32,109,348歐元(相當於約321,093,480港元)。

由於上市規則項下收購之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收購構成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申報及公告規定。

緒言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二日，附屬公司訂立協議，據此，附屬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待售股份，代價為32,109,348歐元(相當於約321,093,480港元)。

協議

日期：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二日

合約方：

買方： 附屬公司

賣方： 賣方，詳情如下：

1. 賣方名稱/姓名	2. 賣方 所持的 Deltamarin 股份數目	3a. 將出售	3c. 現金代價		4a. 將出售	4b. 將予
		以換取 現金代價 的Deltamarin 股份數目	3b. 現金代價 1 (歐元)	3c. 現金代價 2 (歐元)	以換取股份 代價的 Deltamarin 股份數目	發行的 SPV SGP 股份數目
Jukka Laiterä	1,250	1,250	8,064,625	0	0	0
Pertti Arkke (再投資賣方)	250	200	1,290,340	110,997	50	50
Kyösti Herrala	250	250	1,612,925	0	0	0
Markku Kanerva	250	250	1,612,925	0	0	0
Mikael Lundsten (再投資賣方)	250	200	1,290,340	110,997	50	50
Jari Nurmi (再投資賣方)	250	200	1,290,340	110,997	50	50
Timo Nurmi (再投資賣方)	250	200	1,290,340	110,997	50	50
Matti Tammero (再投資賣方)	250	200	1,290,340	110,997	50	50
Jarmo Valtonen (再投資賣方)	250	200	1,290,340	110,997	50	50
Juha Ahola (再投資賣方)	100	50	322,585	110,997	50	50
Ulla Hagström (再投資賣方)	100	50	322,585	110,997	50	50
Vesa Hamarila (再投資賣方)	100	50	322,585	110,997	50	50
Juha Hanhinen	100	100	645,170	0	0	0
Robert Hellsten (再投資賣方)	100	50	322,585	110,997	50	50
Rami Hirsimäki (再投資賣方)	100	50	322,585	110,997	50	50
Harri Kuusimurto (再投資賣方)	100	50	322,585	110,997	50	50
Jouko Kynsijärvi (再投資賣方)	100	50	322,585	110,997	50	50
Mika Laurilehto (再投資賣方)	100	50	322,585	110,997	50	50
Jan-Olof Nordling (再投資賣方)	100	50	322,585	110,997	50	50
Timo Stenros (再投資賣方)	100	50	322,585	110,997	50	50
Heikki Tuomikoski (再投資賣方)	100	50	322,585	110,997	50	50
Veijo Tuominen (再投資賣方)	100	50	322,585	110,997	50	50
Kimmo Suominen (再投資賣方)	50	25	161,292.50	55,498.50	25	25
Juha Valtanen (再投資賣方)	50	25	161,292.50	55,498.50	25	25
總計	4,650	3,700	23,871,290	2,108,943	950	950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各賣方及彼等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集團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建議收購：

根據協議，附屬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待售股份，代價合共為32,109,348歐元(相當於約321,093,480港元)。3,700股Deltamarin股份將予出售並以現金支付；而950股Deltamarin股份將予出售以換取SPV SGP之股份。

附屬公司建議透過以下步驟，收購待售股份：

- (1) 附屬公司須首先註冊成立控股公司，而控股公司之已發行及繳足股本將由附屬公司全資擁有；
- (2) 控股公司將註冊成立SPV SGP，而SPV SGP之已發行及繳足股本於註冊成立時將由控股公司全資擁有；
- (3) SPV SGP將註冊成立SPV LUX，而SPV LUX之已發行及繳足股本於註冊成立時將全部由SPV SGP擁有；
- (4) 完成後待售股份將由SPV LUX直接持有；
- (5) 根據收購條款，附屬公司將促使：
 - (i) SPV LUX將支付到期及應付賣方的現金代價全數款項；及
 - (ii) SPV SGP將向再投資賣方按上文「訂約方」一段所載比例配發及發行有關數目之SPV SGP股份。

支付股份代價後，SPV SGP將擁有合共4,650股已發行及實繳之股份，而附屬公司透過控股公司間接持有3,700股股份(佔SPV SGP已發行股本約79.57%)，再投資賣方持有950股股份(佔SPV SGP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20.43%)。

控股公司與再投資賣方擬於完成時訂立股東協議(「股東協議」)，以規管SPV SGP股東之間的關係，並將(其中包括)提供SPV SGP將予營運的框架以及股東退出的方法詳情等等。協議亦載列股東協議主要條款。

先決條件：

完成須待達成(其中包括)以下條件後方告落實：

- (1) 新交所批准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以及符合新交所就與此相關而施加之任何規定；及

- (2) 於附屬公司將予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就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取得附屬公司股東批准；及

倘任何先決條件並未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日(即協議日期後90日)或之前達成或獲豁免，協議將被視為立即終止，各方不得採取任何進一步行動，惟此舉不解除各方因任何先前違反責任導致的責任。

活躍賣方的保證：

就本段而言，「活躍賣方」指除Jukka Laiterä先生及Juha Hanhinen先生以外的全部賣方。

根據協議，活躍賣方共同及個別地作出(其中包括)以下陳述及保證：

- (a) Deltamarin集團內的各公司為正式註冊成立的公司，並根據註冊成立所在司法權區法律有效存在及擁有良好聲譽；
- (b) 所提供的經審核年度賬目及管理賬目(「賬目」)真實及公平反映Deltamarin集團內公司的狀況；
- (c) Deltamarin集團內的公司擁有於賬目所記錄由其持有的所有資產及財產(有形或無形)，惟不包括Deltamarin集團內的公司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出售的資產及財產；
- (d) 除協議特定披露者外，Deltamarin集團內各公司的應收款項並無出現重大爭議；
- (e) 除協議特定披露者外，Deltamarin集團內任何公司的任何承諾或資產中概無產權負擔，或Deltamarin集團內任何公司概無同意就其任何承諾或資產設立任何產權負擔；
- (f) 就知識產權(不論已登記或未登記)(「知識產權」)：
 - (i) 除向Deltamarin集團內任何公司授出的知識產權外，Deltamarin集團內各公司為有關其業務所用全部重大知識產權的唯一合法及實益擁有人；
 - (ii) Deltamarin集團內任何公司所擁有或使用或應用的知識產權不附帶產權負擔，而該等產權負擔可重大影響Deltamarin集團內公司進行業務，且該等產權負擔可持續、有效、行使及強制執行；

- (iii) 已積極採取所有合理措施，以保障及維持Deltamarin集團內任何公司所擁有或使用或應用的知識產權；
- (iv) 就Deltamarin集團內任何公司有關Deltamarin集團內任何公司所擁有或獲特許使用的任何知識產權授出任何特許權或其他權利(現成軟件除外)而言，概無違反導致撤銷或終止該等特許權或權利；
- (v) 對Deltamarin集團內任何公司現時所使用或開發的知識產權的發展作出貢獻的人士，不得向Deltamarin集團內任何公司就該等知識產權提出任何申索；
- (vi) Deltamarin集團內任何公司所擁有或使用或獲授特許權的知識產權，不得侵犯任何其他人士的知識產權，反之亦然；
- (g) Deltamarin集團內任何公司所開發的商業秘密及Deltamarin集團內任何公司的其他機密資料已獲合理保障，避免受任何第三方未經授權存取或使用；
- (h) Deltamarin集團內任何公司進行日常業務所需的所有牌照、許可證、同意及授權全面生效，而現時並無違反該等牌照、許可證或授權；
- (i) Deltamarin集團內各公司已根據適用法律妥為登記稅項及支付相關到期稅項；
- (j) Deltamarin集團內各公司在所有重要方面已全面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及據賣方所悉，Deltamarin集團內各公司概無就其涉嫌未能遵守而接獲任何法律行動、訴訟、程序或索償之書面通知；
- (k) Deltamarin集團內公司已在所有關鍵時刻足夠投保，保障意外、損害、損傷、第三方損失(包括產品責任)、盈利損失的風險，以及保障由審慎人士經營Deltamarin集團內相關公司所經營類別業務時一般面對的任何其他風險；及
- (l) Deltamarin集團內公司概無涉及民事、刑事、仲裁、行政或其他法律程序，或受調查、查詢或紀律程序，惟協議所載者除外。

Deltamarin集團內公司董事會：

完成後，附屬公司須促使SPV LUX於Deltamarin及其各附屬公司中舉行股東大會，於股東大會上選舉Deltamarin及其各附屬公司董事會新成員。

代價：

代價將為32,109,348歐元(相當於約321,093,480港元)，將以下述方式償付：

- (1) 現金代價25,980,233歐元(相當於約259,802,330港元)(可按協議載列協定者調整)將於完成時按上文「訂約方」一段所載之比例以現金向賣方支付。於完成後，附屬公司將促使SPV LUX (i)以可於賣方各自指定的銀行賬戶即時取得金額方式支付應付賣方之現金代價的全數金額(減相等於托管款項的金額)及(ii)附屬公司亦將促使SPV LUX向托管賬戶支付托管款項；及
- (2) 為數6,129,115歐元(相當於約61,291,150港元)將透過按上文「訂約方」一段所載之比例向再投資賣方發行有關數目之SPV SGP股份支付。於完成後，附屬公司須促使SPV SGP向各再投資賣方發行及配發有關數目之SPV SGP股份(不附帶任何產權負擔)作為股份代價。為以作澄清，合共950股SPV SGP新股份(按發行價合共為6,129,115歐元計值(相當於約61,291,150港元)，佔SPV SGP經擴大已發行股本20.43%)將於完成時向再投資賣方發行。該等新股份一經發行將與SPV SGP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代價乃附屬公司與賣方按自願買方與自願賣方進行交易之基準，於考慮收購所帶來Deltamarin專業人員之技術知識及經驗、未來業務潛力、經營協同效應以及成本節省後經公平磋商協定。

附屬公司計劃使用內部資金及／或外部借款以撥付現金代價。

托管安排：

托管款項500,000歐元(相當於約5,000,000港元)(即托管款項)須於完成時自到期應付賣方之現金代價中預留，而附屬公司及賣方須與指定托管代理進一步訂立托管協議。托管款項乃由賣方向附屬公司質押，作為賣方全面妥善遵守就

(其中包括) Deltamarin集團任何公司可能因若干指定索賠人根據協議所述若干識別合約申索或潛在申索提出之申索及／或潛在申索而蒙受損失、損害、成本及開支(包括按全面彌償保證基準之諮詢及律師開支)(「指定損失」)提供彌償保證責任之抵押。

其後，托管款項連同任何累計利息將予保留以備僅就協議及托管協議項下指定彌償保證責任而可能作出之代價扣減。為免生疑，有關指定損失的責任限於托管款項及累計利息(如有)。就指定損失提出之申索權利將於完成日期第三週年屆滿，惟須概無存在任何未支付或待決未支付申索及法律程序或待決法庭仲裁程序或類似相關事宜。

DELTAMARIN之資料

Deltamarin為於芬蘭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主要營業地址為Purokatu 1, FI-21200 Raisio, Finland。該公司為離岸、船務、造船、海事及海洋工業提供設計、工程及承包服務。Deltamarin尤其著重以下範疇：

- (1) 為指定小型項目以至完整工程方案、項目概念發展及承包提供諮詢、設計及工程；
- (2) 項目管理(包括規劃、採購處理以及運作支援)，此外並提供著重船舶及海事系統及運作之培訓；及
- (3) 各類船舶及海上結構之全面及工程方面的週期工程。

Deltamarin的產品及服務包括概念發展、工程及建設管理、運作支援及承包服務，其客戶包括船廠、離岸公司、船東及船隻經營商，並為船舶設備、系統及服務之供應商。

Deltamarin之總部位於Raisio。

Deltamarin 及其附屬公司以及聯屬公司詳情概述如下：

編號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註冊成立年份	Deltamarin 擁有之股權百分比
控股公司			
1 Deltamarin Oy	芬蘭拉伊西奧	二零零一年	不適用
附屬公司			
2 Deltamarin Sp. z o.o.	波蘭格丁尼亞	二零零八年	100%
3 Deltamarin (China) Co., Ltd.	中國上海	二零一一年	100%
4 Kiinteistö Oy Pilottitie	芬蘭拉伊西奧	二零零二年	100%
5 Deltamarin Brasil Consultoria e projetos Ltda	巴西里約熱內盧	二零一二年	100% (99% 直接、 1% 透過 Kiinteistö Oy Pilottitie 擁有)
6 Delta-Eesti Oü	愛沙尼亞塔林	二零零四年	100%
任何 Deltamarin 集團內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之其他公司／實體			
7 Brodoplan d.o.o.	克羅地亞 Rijeka	一九九八年	50%
8 Shandong Deltamarin Marine Engineering Co., Ltd.	中國山東省威海市	二零零七年	50%
9 Offshore Technology Center Oy	芬蘭烏爾維拉	二零零六年	9.8%
10 Elomatic Oy	芬蘭圖爾庫	一九八三年	0.01%
11 V. Delta Limited	英國英格蘭	二零零七年	50%
12 GPS Deltamarin (M) SDN. BHD.	馬來西亞	二零零八年	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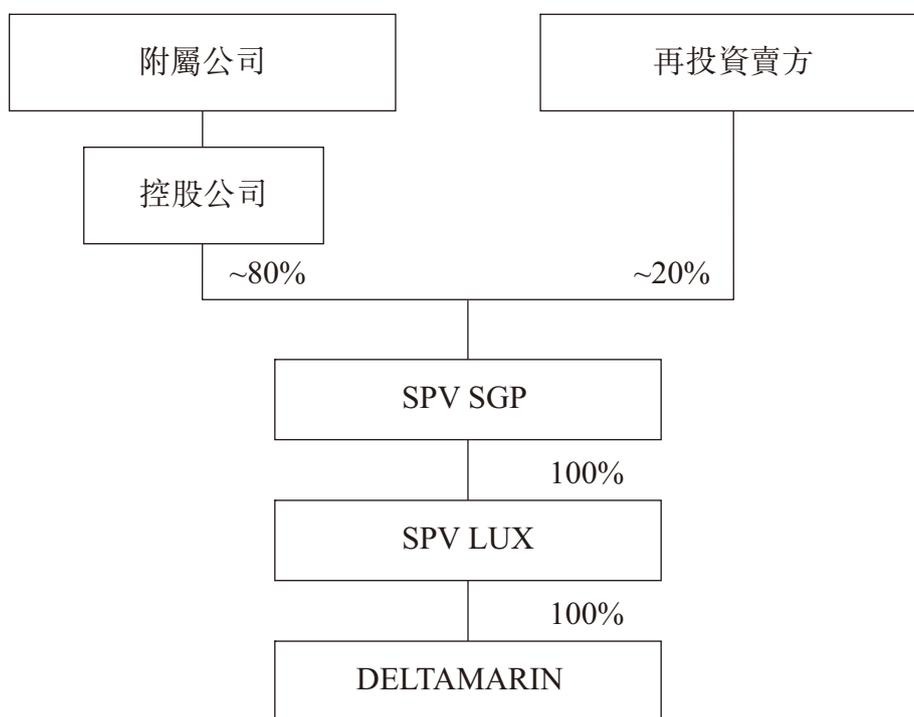
Deltamarin集團重要財務資料：

Deltamarin集團根據芬蘭公認原則政策編製之經審核重要財務資料載列如下：

單位：百萬歐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淨溢利(除稅及非經常性項目前)	3.1	(1.2)
淨溢利(除稅及非經常性項目後)	2.4	(1.2)
總資產	15.9	10.7

Deltamarin及其附屬公司於完成後將成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以下載列Deltamarin於完成時的最終架構：



對附屬公司股本之影響

收購將不會對附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造成任何影響。

進行收購之理由及裨益：

附屬公司集團主要從事提供有關船舶買賣及造船之項目管理及諮詢服務。附屬公司集團與於中國成立之船廠(作為共同賣方)合作，據此船廠負責建造船隻而附屬公司集團負責造船項目之非建造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外判船隻之設計／開發予中國數家知名船舶設計機構。

附屬公司董事會認為收購將對附屬公司集團矢志成為全球船舶業領先者之增長策略貢獻良多。Deltamarin於一九八四年成立，客戶遍佈全球，專門為海洋工業提供設計、工程及承包服務。憑藉其強大研發能力，Deltamarin在有利潤、可持續且具能源效益之船隻發展概念方面饒富經驗。因此，附屬公司認為收購將令附屬公司集團善用Deltamarin於(其中包括)船隻設計、概念開發之專業知識，繼而發展附屬公司集團自家設計能力。完成時，Deltamarin將成為附屬公司集團之主要船隻設計團隊。考慮到Deltamarin在多類船隻方面均擁有強大自家研發與設計能力，加上其客戶基礎廣闊，收購及其後營運Deltamarin將與附屬公司集團之業務互補，故附屬公司預計其能夠利用並受惠於Deltamarin加入附屬公司集團後之潛在經營協同效應及成本節省。因此，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收購為策略性長遠投資，符合附屬公司利益。

概無附屬公司董事(其身份為附屬公司董事或股東除外)或附屬公司控股股東(其身份為附屬公司股東除外)於收購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權益。概無就收購建議任何人士獲委任為附屬公司之董事。因此，概無建議附屬公司與任何該等人士訂立服務合約。

由於附屬公司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有關透過收購進行之策略性長遠投資整體上亦對本集團有利。

鑑於以上所述，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而收購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有關本集團之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多元化策略投資控股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液晶顯示器、印刷電路板、手錶奢侈品及礦業資源之生產和銷售業務，亦從事酒店及物業經營業務。

附屬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附屬公司，其股份目前於新交所上市。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及船務有關業務。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上市規則項下收購之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收購構成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申報及公告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	指	附屬公司根據協議向賣方收購待售股份
「協議」	指	賣方與附屬公司就建議收購待售股份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二日之有條件買賣協議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現金代價」	指	25,980,233歐元(相當於約259,802,330港元)，即根據協議以現金清償之部分代價，惟可按協議載列協定者調整
「本公司」	指	深圳中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
「完成」	指	收購完成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代價」	指	32,109,348歐元(相當於約321,093,480港元)，即根據協議收購之總代價
「Deltamarin」	指	Deltamarin Oy，於芬蘭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Deltamarin集團」	指	Deltamarin及其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詳情於上文「Deltamarin之資料」一段概述
「Deltamarin股份」	指	Deltamarin已發行及登記股份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內資股
「托管賬戶」	指	根據托管協議將予設立的托管賬戶

「托管協議」	指	於完成時以協議所載大致相同方式訂立的托管協議
「托管款項」	指	現金代價當中的500,000歐元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境外上市外資股，於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認購及買賣
「控股公司」	指	附屬公司將根據新加坡法律註冊成立的中介控股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再投資賣方」	指	將透過股份代價收取全部或部分各自之代價之賣方，詳情載於上文「訂約方」一段
「待售股份」	指	4,650股Deltamarin股份，即Deltamarin全部已發行股本(不包括Deltamarin庫存持有的200股Deltamarin股份)
「新交所」	指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	指	本公司股份，包括內資股及H股
「股份代價」	指	6,129,115歐元(相當於約61,291,150港元)，即透過根據協議向再投資賣方發行該等數目之SPV SGP股份償付之部分代價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SPV SGP」	指	將根據新加坡法律註冊成立作為附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之特殊目的公司，以持有待售股份
「SPV LUX」	指	將由SPV SGP根據盧森堡法律註冊成立之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本公司之間接附屬公司中航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其股份目前於新交所上市
「附屬公司集團」	指	附屬公司及其同系附屬公司
「賣方」	指	收購之賣方，詳情載於上文「訂約方」一段
「歐元」	指	歐元，歐元區法定貨幣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深圳中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吳光權

中國深圳，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共有8名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吳光權先生、由鏞先生、潘林武先生、陳宏良先生及劉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慧玲女士、鄔煒先生及張平先生。

除本公告另有指明外，以歐元列值之金額已按1.00港元兌0.10歐元換算為港元，僅作說明用途。本公司並無發出聲明表示任何金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可以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